

# 关于于洪区北陵街道下坎子村 村委会会议记录

记录人:

2017年 3月 30日

会议主持人	张良	到会人员	张良, 王宝华, 高庆吉, 王玲
会议地点	三楼张书记办公室		王鑫

征地内容和讨论意见:

征地位置: 北陵街道下坎子村

征地面积: 1.2385 公顷

现用途: 住宅用地

补偿标准: 根据《沈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实施沈阳市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》(沈政发[2015]65号)该宗地为I类区片,该宗地综合地价标准为36万元/亩。

征地费用:  $36 \text{ 万元/亩} \times 15 \times 1.2385 \text{ 公顷} = 668.79 \text{ 万元}$

上述补偿标准村委会委员一致同意

张良 王宝华 高庆吉

王玲

王鑫

村委会 (盖章)

2017年 3月 30日

乡(镇)政府意见:



区、县(市)土地部门意见:

(盖章)

年 月 日

注: 征地内容含征地位置、面积、现用途、补偿标准等

# 关于于洪区北陵街道下坎子村 村民代表会议表决记录

记录人:

2017 年 3 月 30 日

会议主持人	张良	会议地点	三楼张书记办公室		
具体时间	2017. 3. 30	应到代表人数	19	实到代表人数	19

征地内容摘要（征地位置、面积、现用途、补偿标准等）：

征地位置：北陵街道下坎子村

征地面积：1.2385 公顷

现用途：住宅用地

补偿标准：根据《沈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实施沈阳市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》（沈政发[2015]65号）该宗地为 I 类区片，该宗地综合地价标准为 36 万元 / 亩。

征地费用：36 万元 / 亩 × 15 × 1.2385 公顷 = 668.79 万元

上述补偿标准村民代表一致同意

与会代表同意以上会议确立的事项（代表签字、盖章或指纹）：

张良 王宝华 张秋林 潘金勇 张树群 孙利军 刘兆惠 关辉 王浩
   
 金粉淑 李微 陈立双 朱兴安 朱兴武 王玲
   
 王剑 信妹 王秋

村委会（盖章）

2017 年 3 月 30 日

同意人数：

乡（镇）政府（盖章）

区、县（市）土地部门（盖章）

